

“文学进军”擂台
征文 第九季

生命的清唱

马亚伟

午后,屋子里十分静寂,没有一丝声响,我忽然觉得应该打破这种沉寂。下意识,我唱起了歌,是一首老得被岁月风沙深深掩埋的歌——《水中花》。

“凄雨冷风中,多少繁华如梦,曾经万紫千红,随风吹落……似水年华流走,不留踪影……”这首歌我至少有十几年未曾听过和唱过了,不可思议的是,它竟然在此刻不经意跳了出来——总有一些记忆,就像沉睡在岁月中的雪莲一样,会忽然间复苏和盛开,惊艳了淡漠的时光。

没有任何伴奏,没有丝毫修饰,我就这样随意地清唱着,却分明有行云流水的感觉。我的歌声清晰得有点让我心惊,我的声音好像从来没这么婉转动听过,或许因为那是一种久违的声音。一颗心仿佛是一泓清泉,完全接收并且回应了我的清唱——与自己共鸣,同样有高山遇流水的喜悦与畅快。

你有过这种感受吗?听到了自己心灵的声音,从心底发出来的声音,仿佛是沉淀已久,干净明澈,纯粹自然。“感怀飘零的花朵,尘世中无从寄托,任那雨打风吹也沉默,仿佛是我……”依稀记得多年前哼唱这首歌,并不解其中滋味。如今在尘世辗转漂泊多年,才明白“而今识尽愁滋味,欲说还休。欲说还休,却道天凉好个秋”是怎样的况味。初闻不知曲中意,再听已是曲中人。

低吟浅唱,自由自在,这样的清唱真的是别有韵味呢!周围没有任何声响,天上的云也溜得远远的,窗前的树似乎也静止了,它们都有属于自己的世界,而我唯一的听众是自己。整个人好像是被一双巨手从喧嚣世界轻轻推了出来,推到了安宁的世外,我在自己的清唱中沉醉。

我觉得,这样的清唱是生命的清唱。我们的生命中真的应该有一段这样的时光,自己为自己清唱一首歌。清唱,两个字颇有内涵和韵味。清,因为简单而清爽,因为本真而清静,因为



蔷薇花开

闫立新

唐朝诗人刘禹锡有诗云:“似锦如霞色,连春接夏开。”说的是蔷薇花在春夏交替的时节,次第开放。

一天,我在小区里一户人家的院墙上,看到开得层层叠叠的蔷薇花,枝条纵横交错地纠缠一起,占据半个墙面,霸气十足。五颜六色的花挤挤挨挨,清丽脱俗,美不胜收。

蔷薇花有很多花色,常见的是白、紫、黄、红等。白居易笔下的蔷薇花,似胭脂染色;孟郊笔下的蔷薇花,红得像琉璃。我们普通人眼中的蔷薇花之美,美在它色不单调,瓣如丹霞,花叶扶疏,如云霞,似锦缎,于万千花朵的相拥中,多了一份明艳。

蔷薇花虽芬芳袭人,但枝条上的刺也多。在城里,人们种植它多是用来装饰小院,熙熙攘攘盛开的花朵像瀑布一样垂下来,半个墙面都被花朵遮掩起来,清风一过,留下一院清香。

据史料记载,中国在汉代就开始种植蔷薇,汉武帝时,上林苑中即有蔷薇。到南北朝时,蔷薇已经大面积种植。唐朝时,蔷薇种植更为普遍,成为一种广泛栽培的观赏花卉。到了宋代,两淮地带开始出现蔷薇花,



淡然而清朗;唱,是自己与自己的对话,是自己与自己的交心。清唱,卸下了一切负累,去除了一切装点,屏蔽了一切喧嚣,舍弃了一切修饰,只用自己的声音来打动自己。

生命的清唱,是对人生意义的提炼和升华。

陶渊明的“结庐在人境,而无车马喧”是生命的清唱,王维的“独坐幽篁里,弹琴复长啸”是生命的清唱,苏轼的“莫听穿林打叶声,何妨吟啸且徐行”是生命的清唱……生命的清唱,悠远、清绝、孤傲、深邃,是属于自己的心灵独白,是属于自己的人生之歌。

一位我敬重的作者,为自己的作品集取名《清唱》。她经常到大自然中撷取灵感,璀璨星河、锦绣山川、繁茂丛林都能在她的笔下生出别样的光彩。她的文字干净得像山泉水,又有灵秀雅致的韵味,看了能让人的心静下来。我觉得她的文字,真的配得上“清唱”两个字呢。

我的一位高中同学,这些年里一直活跃在生意场。他的圈子喧嚣四起,充满了争斗的味道,甚至有战场上那种硝烟弥漫的气息。他活得像个斗士,不断冲锋陷阵,施展着一身武艺。我们不知道他积累了多少财富,谈起这个话题,他总是轻描淡写地说:“身外之物。”原以为他不过是随口说说罢了,如果把俗世的东西当成身外之物,何必如此殚精竭虑呢?谁知最近他突然宣布,告别生意场,去过自己想要的生活。他说活了半生,终于活明白了。他一直有周游世界的梦想,只是多年里为俗务所累,把诗和远方埋藏在心底。如今他卸下浓妆,展示最本真的愿望。他说趁着人还未老,趁着梦依旧在,赶紧去想去的地方,倾听自己内心的声音。

世界熙熙攘攘,很多人习惯了在华丽的舞台上浓妆艳抹,然后凭借锣鼓等家伙什极力展现不同凡响的表演。当你累了倦了的时候,你是否愿意还原到最真实、最朴素的面貌,清唱一首歌给自己听?

并且品种渐多。

古人广种此花,一是用来将蔷薇制成蔷薇露,洗护发或调粉梳妆,让身上散发出芬芳的味道;二来,蔷薇露也可以入药,能清热利湿、活血解毒;还可以食用,可做成各种花饽,清代《醒园录》就记载了蔷薇糕的制作方法,于“蔷薇天明初开时”将花瓣采下,和以白糖,再微火熬煮,加上饴糖调匀即成。

古人认为,蔷薇之美,美在时节,白居易有诗云“瓮头竹叶经春熟,阶底蔷薇入夏开”;蔷薇之美,美在色泽,郑刚中笔下的蔷薇“淡红点染轻随粉,浥偏幽香清露知”;蔷薇之美,美在温柔,李冶眼中的蔷薇,“翠融红绽浑无力,斜倚栏杆似谗人”;最为形象生动地比喻蔷薇的,是唐朝的张碧,在诗中写道“西施晓下吴王殿,乱抛娇脸新匀浓”。

我没有古人的才情,写不出优美的诗词,但爱蔷薇花的心却是有的。每当驻足蔷薇花前,都被这繁茂的花朵吸引,扑鼻的清香让我深深陶醉,感叹时光把每个季节的花都安排得如此美好。

有茶相伴

王唯唯

我曾在一个叫“舒茶”的茶乡插队,我的喝茶经历就是从那时开始的。那会儿茶是煮的,并非泡的,抓一把茶叶在锅底或水壶里,煮开了,再舀进大陶壶或瓷壶里,供田间劳作时喝。盛茶水的碗就是吃饭的碗,所以也叫吃茶。喝茶也很随便,有时手沾泥土,捧着碗就喝;有的嫌麻烦,提起陶壶倒悬着喝。喝茶时大家都昂起头,直着脖子,听得见咕嘟咕嘟的喝茶声。我那时也一样,捧着碗一通猛灌,图一个痛快。

结束了八年的插队生活回到城里,朋友们知道我的经历后都以为我很懂茶。其实不是。但我喜欢喝茶却是不假。我喝过不少地方产的茶,喝来喝去,最喜欢的还是舒茶产的小兰花茶。喝一口小兰花茶,满口清香无比,看着杯中那片茶叶,就想起我当年插队时的青葱往事。

泡茶,我喜欢用透明玻璃杯。透明的杯壁,映衬出绿茶的清醇与优雅。轻吹一口,杯中荡起春波,仿佛杯子里盛的不是茶,而是山间的春天,是大自然的精华。而且透过玻璃杯,我可以清晰地看到焙干紧缩的茶叶是怎样在沸水中涅槃:先是上下翻滚,旋转,沉浮,接着渐渐舒展,像花儿一样慢慢将自己打开,绽放。我的心绪也随着杯中的茶叶,一点点打开,舒展。

我喜欢读书码字,无须红袖添香,有清茶一杯即可。读书之余,偶有所感,遇则记之。一旦进入写作状态,就忘了时间,不知不觉到了午夜,这时困意来了,一杯茶也喝得淡而寡味,于是重新泡杯茶。看着嫩绿的茶叶在水中悄然舒展、缠绵、沉淀,饮一口,香味便氤氲至周身的每个细胞,精神为之一振,困意顿时消失。

大半辈子的茶喝下来,真正品出茶之真味,是退休之后。李时珍在《本草纲目》中说茶有“苦中有甘,苦后回甘”的特性。人生也是如此,历经张扬挫败、欢愉悲切以及聚散离别的无常后,有所得,亦有所悟,酸甜苦辣都泡在一杯清茶之中。

茶,是一种人生,是一种文化,更是一种乐趣。我现在有清茶一杯,便有了“半壁山房待明月,一盞清茗酬知音”的恬淡抑或清欢了。